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将 2020 年 1-12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585 号）核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神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68,723,962 股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5,965,899.02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514,122.24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2,451,776.78 元。2020 年 11 月 6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84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22,451,776.78 元，其中不包括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144,320.36 元；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2 日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144,320.36 元转入其他一般存款账户，完成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

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进行管理，并严格执行。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于2020年11月16日签订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由于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已终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状态
1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410801010190049002	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偿还有息借款）的款项合计人民币46,000.00万元。2020年11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6,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879号）。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风神股份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245.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245.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245.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有息借款	不适用	61,000.00	61,000.00	61,000.00	61,000.00	61,000.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245.18	1,245.18	1,245.18	1,245.18	1,245.18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2,245.18	62,245.18	62,245.18	62,245.18	62,245.18	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11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6,000.0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879号）。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